

# 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开征求调整 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 收费标准意见的通知

《揭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延长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试行期限的复函》（揭市发改价格函〔2023〕106号）至2023年12月底到期，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向我局提出调整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申请。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指导意见》（粤发改规〔2022〕10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现就调整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公开征求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 一、现行收费标准

#### （一）停车场区别车型大小不同进行计费：

1. 大、小车辆停放实行按时计费。

小车前2小时每小时5元，2小时后每小时加收3元；

大车前2小时每小时8元，2小时后每小时加收5元。

不足1小时的按1小时计。连续停放不足8小时的按实计；

连续停放 8 小时以上 24 小时以内的按 8 小时计；连续停放超过 24 小时的，按上述计费方式和标准累加收费。

2. 摩托车实行按天计费。二轮摩托车每天 2 元/辆，三轮摩托车每天 3 元/辆。

3. 对进入出租车专用停车位置候客的出租车，提供停放场地并统一调度，每次收费 2 元/辆。

(二) 进入机场停车场（不包括进入出租车专用停车位置）停放不超过 15 分钟（含 15 分钟）免收停放费，超过 15 分钟按车辆实际停放时间计。按天计费起止时间连续累加 24 小时为 1 天。

(三) 揭阳潮汕国际机场候机楼到达区域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

| 时 间             | 收费标准（元） |
|-----------------|---------|
| 10 分钟内          | 免费      |
| 超过 10 分钟至 15 分钟 | 3       |
| 超过 15 分钟至 20 分钟 | 6       |
| 超过 20 分钟至 25 分钟 | 9       |
| 超过 25 分钟至 30 分钟 | 12      |
| 超过 30 分钟至 35 分钟 | 20      |
| 超过 35 分钟至 40 分钟 | 40      |

## 二、调整后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

(一) 停车场区别车型大小不同进行计费:

1. 大、小车辆停放实行按时计费。

小车前 2 小时每小时 7 元，2 小时后每小时加收 3.5 元；

大车前 2 小时每小时 10 元，2 小时后每小时加收 6 元。

其中：小车为蓝牌和绿牌车辆，大车为黄牌车辆。车辆停放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连续停放不足 8 小时的按实计；连续停放 8 小时以上 24 小时以内的按 8 小时计；连续停放超过 24 小时的，按上述计费方式和标准累加收费。

2. 摩托车实行按天计费。二轮摩托车每天 2 元/辆，三轮摩托车每天 3 元/辆。

3. 对进入出租车专用停车位置候客的出租车，提供停放场地并统一调度，每次收费 3 元/辆。

(二) 进入机场停车场（不包括进入出租车专用停车位置）停放不超过 15 分钟（含 15 分钟）免收停放费，超过 15 分钟按车辆实际停放时间计。按天计费起止时间连续累加 24 小时为 1 天。

(三) 揭阳潮汕国际机场候机楼到达区域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按原不变。

### 三、做好收费管理

揭阳潮汕机场公司必须加强对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的管理，做好收费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准确记录相关成本资料，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工作，自觉接受社会和有关部门的监督。

#### 四、执行时间

本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之前有关揭阳潮汕国际机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文件同时废止。执行期间如遇国家和省相关政策调整，按照新政策执行。

现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有关意见和建议请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前书面或电话至揭阳市发展改革局价格科（地址：揭阳市机关大院二号楼 1015 号房，电话/传真：8768513）。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